

崇拜與聖樂

第六章：屬天真糧

陳向陽牧師

(1) 復活期

哈利路亞！主耶穌復活了，在義人的帳棚裏，有歡呼拯救的聲音，耶和華的右手施展大能。這是耶和華所定的日子，我們在其中要高興歡喜，因為祂的慈愛永遠長存（詩一百一十八14-24）！

七日的第一日清早，抹大拉的馬利亞、雅各的母親馬利亞和撒羅米來到墳墓那裡，準備膏耶穌的身體，卻發現有人把石頭從墓門口滾開了；又看見一個穿著白袍的年輕人，就很驚奇。那年輕人讓她們不要驚慌，因為她們要找的那釘十架的耶穌已經復活了，並且要比她們先到加利利去。於是，她們從墳墓那裡逃出來，因為她們又驚訝，又害怕，甚至什麼也沒有告訴人（可十六1-8）。

彼得在後來的講道中，提到這一日，即耶穌受難的第三日，祂確實復活了；是神使祂復活並顯現出來；顯現給神預先所揀選為祂作見證的人看，並要使信祂名的人得蒙赦罪（徒十40-43）。就如保羅曾極力地為主復活作見證，因復活的主在最後也顯給他看，他雖說自己迫害過神的教會，不配稱為使徒，卻因著神的恩典，實實在在成了神福音的見證者（林前十五1-11）。

如今，我們因著信，也成為蒙神拯救的見證者，就當持守這信心；傳講、述說祂奇妙的救恩，並以言、以行見證耶穌基督復活的生命。耶和華是我們的力量，是我們的詩歌，祂也成了我們的拯救（詩一百一十八14）。哈利路亞！